

威海市财政局

关于威海汇和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 登记备案的公告

（威资产评估备案公告〔2026〕3号）

威海汇和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报来的《资产评估机构备案表》及有关材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予以备案。

一、资产评估机构名称为威海汇和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组织形式为普通合伙。

二、执行合伙事务的合伙人（法定代表人）为张彩霞。

三、资产评估机构的合伙人或者股东的基本情况，申报的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基本情况等备案相关信息已录入备案信息管理系统，可通过财政部、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威海市财政局

2026年7月21日